

中共清丰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第四次 (扩大)会议暨法治政府建设推进会议召开



8月8日，中共清丰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第四次(扩大)会议暨法治政府建设推进会议召开。市政协副主席、县委书记曹拥军出席会议并讲话。县委副书记、县长赵丹主持会议。潘奇峰、王建国、丁振强、赵勋强、李养利、周笃铭、张红伟、赵汝洪、张军英等在家的全体县级干部出席会议，各乡镇(办)党委(党工委)书记、县直有关单位一把手参加会议。



曹拥军指出，要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丰富内涵，准确把握全面依法治国的重大意义和战略部署，做好深化内化转化工作，以法治建设的具体行动和实际成效，坚定拥护“两个确立”、坚决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。一定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和省委、市委的决策部署上来，聚焦县委中心大局，发挥法治在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的重要作用，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清丰、法治清丰，为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清丰实践开好局、起好步提供有力法治保障。

曹拥军强调，深入推进依法治县，加快法治政府建设，必须完善长效机制，聚焦工作重点，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、见到实效。一是聚焦法治政府建设，努力从8个方面做好提升工作，积极参与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；二是聚焦涉企行政执法，认真落实好县委县政府《关于在涉企行政执法领域推行“七最”工作法，营造“清安心”法治化营商环境的意见》，真正营造一个让企业家安心、舒心、暖心的法治化营商环境；三是聚焦司法公正，强化对执法司法活动的监督，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；四是聚焦法治社会建设，把全民普法和守法作为依法治县的长期基础性工作，持续推行独具清丰特色的“1236”精准普法与法律服务模式，巩固提升“1133”矛盾化解“清丰模式”，抓住基层党建这一“核心点”、干部队伍这一“关键点”和依法治理这一“着力点”，不断提升基层治理效能。

曹拥军要求，必须强化责任担当，形成工作合力，确保全面依法治县各项任务落到实处、见到实效。各级各部门要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担当起法治建设的主体责任，把党的领导贯穿到全面依法治县的全过程和各方面，确保中央和省委、市委、县委的各项部署落地见效，为加快实现法治清丰、法治政府、法治社会建设目标，推动清丰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！



县委副书记、县长赵丹主持会议赵丹要求，一要强化政治引领。各级各部门要深刻领会、准确把握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全面落实中央、省市关于法治建设的各项决策部署，树牢法治为民理念，将法治思维运用到深化改革、推动发展、化解矛盾、维护稳定等各领域，坚决遏制以言代法、以权压法等行为，牢牢把握全面依法治县正确方向。二要聚焦重点任务。要高标准做好创建考核工作，确保成功创建全国法治政府示范县；要以法治政府示范创建为契机，以府院联动和法制审核为抓手，把政府活动全面纳入法治轨道；要坚持公正司法，深入推进司法体

制机制改革，让群众感受到公平正义；要推动普法宣传“进农村、进社区、进校园、进机关、进企业”，打通法治社会建设“最后一公里”；要继续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预防化解社会矛盾。三要拧紧责任链条。各乡镇办、各部门主要负责人要发挥“关键少数”示范带动作用，带头学法、用法、守法，始终在法治框架内想问题、作决策、办事情，确保



设各项决策落地见效。县委依法治县办和县法治政府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发挥牵头抓总作用，加大对执法、司法工作的监督。

会议传达学习了二十届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、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第二次（扩大）会议暨专题述法会议精神和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第三次（扩大）会议及法治政

府建设推进会议精神，解读了《清丰县 2023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安排》，审议了《中共清丰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 2023 年工作要点及分工方案》和《关于在涉企行政执法领域推行“七最”工作法营造“清安心”法治化营商环境的意见》